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奧運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10723 版面 四版

商標爭端 官司落敗

美田徑隊 禁穿耐吉服飾

編譯 陸永強
綜合外電報導

美國耐吉運動服飾公司，21日遭受重大挫折，與西班牙律師亞米哥之間的商標爭端落敗。巴塞隆納奧運期間，美國田徑隊禁止穿上有耐吉標幟的服飾。

巴塞隆納奧運將在7月25日開幕，美國耐吉公司期待美國選手穿上耐吉服裝展示的希望落空，巴塞隆納法院21日拒絕取消禁令，美國耐吉公司無法在西班牙做廣告或銷售產品。

總部設在美國奧勒岡州比佛頓的美國耐吉公司，成立十餘年，在1985年與NBA芝加哥公牛隊後衛喬丹簽約，產銷喬丹飛鞋，美國耐吉公司打響全球知名度。

西班牙亞米哥律師，在1981年購下一家巴塞隆納襪子公司的「耐吉」商標，而西班牙耐吉在西班牙註冊商標已有60年。

亞米哥律師要求美國耐吉公司，支付二千萬至三千萬美元商標費，才可在西班牙使用耐吉標幟，雙方無法達成協議，亞米哥律師向西班牙法院訴訟。

美國耐吉公司贊助美國奧會數百萬別元，才取得美國田徑隊服裝提供權。

美國駐西班牙大使館將邀請雙方當事人會談和解，如果達不成協議，美國官員表示將把西班牙列入301特別條款觀察名單。

美國耐吉公司最先預估，奧運期間在西班牙可售出二千萬美元運動產品。

